

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由董事会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东。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8 日上午 9 点 30 分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012	浦敏科技	2020年5月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广发律师事务所2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与《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七) 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 审议《关于预计关联方为 2020 年度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预计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由公司董事陆解民、阎海芝以其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并由其二人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九) 审议《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十)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十一) 审议《关于修订〈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十二) 审议《关于修订〈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

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十三) 审议《关于修订〈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修改后的《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十四) 审议《关于修订〈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改后的《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十五) 审议《关于修订〈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修改后的《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十六) 审议《关于修订〈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改后的《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公司信息披露专栏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

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及《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一、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或负责人代表非法人组织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或非法人组织委托非法定代表人或非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股东账户卡。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发送后需来电进行收悉确认）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5月7日8:30-17:3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安远路518号1405室

二、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慧

联系电话：13061706539

联系地址：上海市安远路 518 号 1405 单元

(二) 会议费用：交通费、食宿费用自理。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浦敏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4 月 15 日